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38/179
S/15748
9 May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3 4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八年

1983年5月5日约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应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办、副常驻观察员哈谭·胡萨伊尼先生的请求，谨随函附上安萨拘留所保卫人犯权利委员会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发挥人道主义作用表示感谢一事给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的函件。

请将此函和随函附上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副常驻观察员的两封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3 4 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阿卜杜拉·萨拉赫 (签名)

* A/38/50.

附件

1983年5月3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请注意安萨拘留所保卫人犯权利委员会萨拉·塔马里先生给安萨拘留中心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的信函副本。

副常驻观察员
代办
哈谭·胡萨伊尼

附录

1983年5月2日萨里·塔马里先生给
安萨拘留中心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的信

安萨拘留所保卫人犯权利委员会愿对红十字会在保卫人犯权利方面所发挥的人道作用表示感激，这有助于减轻人犯所经受的一些精神和肉体压力。

然而，我们愿请您注意下列各项情况。

1. 以色列政府每日都在安萨拘留所违反关于人犯权利的日内瓦公约。
2. 到此刻为止，红十字会仍未能协助数百名拘留在安萨拘留所中患病的人犯获释，他们急需医疗照顾。
3. 安萨拘留所中大部分人犯的健康情况正在急剧恶化。
4. 以色列国防军多次违反禁止对人犯强制进行政治和宣传活动的日内瓦公约。显而易见，长期拘留大批人犯是一种政治勒索；人犯都已变成人质，也都受到这种待遇。
5. “申诉委员会”的设立是拘留所中的新事物，它的设立在于为以色列政府的利益服务，并为了对人犯强制进行政治和宣传活动。这不仅违反日内瓦公约，也违反人犯的最基本人权和道德权利。我们已请红十字会注意这种情况。
6. 我们一直呼吁设立一个保障人犯权利的国际委员会。我们一再重申我们的要求，特别是在第20号拘留所事件之后；该处曾有三名人犯遭到谋杀。至今，我们还没有收到任何有关我们要求的回答。
7. 从开始拘留巴勒斯坦人犯起，至今已经过了七个月了。以色列政府仍在审讯人犯。这种作法违反国际法的规定。它使人犯感到愤怒，可能导致人犯和以色列国防军间的直接对峙。我们要求立刻停止这种残酷的审讯。

8. 以色列政府还违反日内瓦公约的规定，它从拘留人犯后即禁止人犯家属探视人犯。这使人犯感到愤怒。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要以色列政府担负全部责任。

9. 以色列政府违反日内瓦公约的规定，日前仍有许多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雇员被拘留在安萨拘留所。他们的拘留威胁到数千名仍留在难民营中的难民的生活，这些难民完全依赖他们的知识和经验管理难民营。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曾吁请释放这批人犯，但以色列政府却置之不理。

10. 有许多宗全家都被拘留在安萨拘留所的情况。多数人犯都是成年的工人，其家属依赖他们维持生计。长期拘留这些人犯必然使其家属和受扶养人陷于饥饿。

11. 许多人犯都在安萨拘留所失踪。我们共同认为他们遭到了谋害。我们曾经要求取得有关这些人犯下落的资料，然而却从未得到回答。这使其他人犯感到生命危殆。

12. 有许多基本需要都未向人犯提供，诸如收音机、娱乐设备、手工材料、粮食和餐厅。

最后，安萨拘留所的一般情况正在急剧恶化。我们要以色列政府和红十字会对人犯日益恶化的情况负起全责。我们希望能收到红十字会对前述各项情况的书面回答。

我们保留为保卫我们安萨拘留所人犯的权利所需采取的任何步骤的权利。

安萨拘留所

保卫人犯权利委员会

萨拉·塔马里

1983年3月16日